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法院传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上海市普陀 区人民法院(以下简称"普陀法院")送达的(2025)沪 0107 民初 600 号《传票》, 公司与上海万光恒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将于 2025年12月23日10:00以互联网在线的方式开展开庭审理。

该案件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《关于新增重大诉讼的公 告》(披露编号: 2025-051)、2025年10月15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新增重大诉讼的 **公告》(披露编号: 2025-064)。**

二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诉讼系公司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进行的正当举措。公司将通过合法渠道主张 公司权利,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。因本次案件尚未开庭审理,目前暂无法 判断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有关案件的后续进展,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。 同时,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,并及时对 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